

叙
位
次
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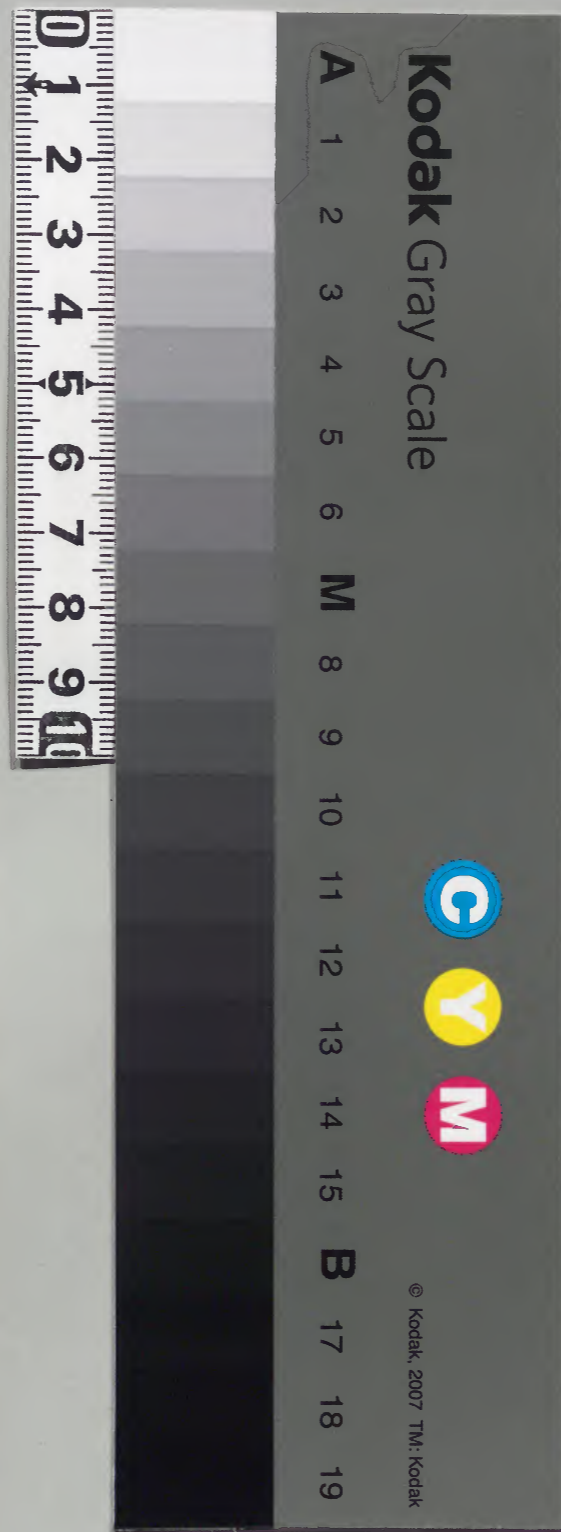
乾

和書門			
五二四七一	函	架	冊
一九六一	六	四	二
一四六	一	一	二
二	冊	架	冊

157

内閣文庫			
五二四七一	函	架	冊
一九六一	六	四	二
一四六	一	一	二
二	冊	架	冊

内閣文庫	
番號	和 52471
冊數	2 (1)
函號	145 157



綴じ部(喉部分)の文字など開きが不鮮明な箇所あり



水部

叙位次第

執筆者法南殿衙殿通用時儀

參內八官仁門代著伏序

蔣繪叙無文節
綰地年諸

一上直著端序已次大臣之下先著與

序 諸卿各著序

次移著端序

家例於端序兼序作事

心廟直皆

使官人直執

次職事就執序序作事

其詞今日可有叙位序作諸可日

執筆同之 職事退

次以官人后辨作之 其初月職事

或先作外札元永二年例

次后外札作之 作初月受說今日可有叙位
文書相具之候

若六位外札奉者作五位可奉之中

次藏人奉后

執筆已下指之

后外札即其文 家例初度必作五位外札

本列上進跪言前 叙外札進言納
不跪

言指易 不敢傾身躄先不指
之前見硬莖内物 原衣裳平

緒未取莖 以左右手取莖左右下際也
袖取合之當叙柄上程持之 外

訖漫本列次納言指 諸卿各指或取莖之
後不指仍無答指右

廻入無若門代又右廻昇自右青頂門代

皆脱 近代無此門代自殿上小板敷
東場方畢殿脱皆於地 經貴子入

自西妻戸 西先右
副御簾東行 袖摩

御簾 西往東
先寢左
膝行

程也 到御前 過 跪 膝 行

三度右是為置硯於牙因前五去因

守不以下方為鳴方廻因方置之膝迎膝先良左貞皮

向乾良方授笏向北起正欲立之時頤如向乾而意左廻經

本踏右端袖摩泮南妻坤戶先右經南東

簪子如行著納言戶捐川直裾

次牙三納言取莒文泰上右著衛

前戶不取莒文之人追著御前戶

白衣后御簾簾下司言而西面

次外記三人取莒文列立陣小庭內西上面

外記不足之時使生取之使生不俟者

史取之

次執筆已下列立于揚代

其儀捐起戶出自宣仁代列立于揚

代捐立定大后上西面納言東上小面象議南上東面

取莒文外記在納言後

次倉捐納言已下入無若門代舞板敷着

殿上端座 指圖白豫在奧座

次圖白及太常經殿上五年比行車中降

子南及西南東首子著南東底座 兩面皆

圖白不祭之時執筆不著殿上直著

底座

次納言三人置菅文著座 執筆納言之時 取硯菅

其儀指離列立上太官立所西面指諸卿 各指

立定須領自外北入北已奉見菅文納言

次執筆依儀之敬折微唯許也指

赴座右廻經筭子東北進昇御座同先

是跪同座東方先右一兩度膝行懸手

於同座顯引寄著之先懸左深指引

直裾右手持笏以左手引寄裾中正笏復

已上上執筆作法也

右大臣以下者先跪同座東顯引寄著

動時著同座敷一枚之時如此

次奏十年勞

依仰

御簾動

小指置笏

右後指

以左手移

入二莒文書於外三莒

是藏銘移入之小莒

懸藏首於

留十年勞

小披見不取上如以

莒耳

左手取上件莒

莒左下

以右手押硯莒

於其跡

本莒跡日リハ

以十年勞莒副右

置硯跡更披見十年勞

一或收緣披見

見置留莒之後

入搯笏

手押硯下於度下以左右手取十年勞

莒

莒左右下方氣色于園曰膝行先至

下電后取廻莒

送或品取九年裏御簾

以右手指入莒了垂御簾

不可鳴膝退

懸片尻於同肩

不正

本肩后以逃左拔笏

頤敬折候

御覽年返給

以莒押張

執筆小急指笏膝行就簾下九年裏

御簾以右手引出莒葉御簾以左手取廻
莒葉退後本立先以右足押莒葉於前
掖笏置於先九年引寄硯莒葉取
上十年莒葉硯上引懸樣以右手引
寄硯於本跡年置十年莒葉於硯跡
引寄次莒葉正笏俛
引寄次莒葉正笏俛

圓白不恭儀

押硯於右引寄十年莒葉於前指笏取
莒葉進簾下不推返給後立如元引寄
硯圓白雖不恭敬其立於推下

次引續紙

依仰小指台男シトトトモ共五位截糸若五位者
誰か復申其人執業貞貞下仰云續紙五
假由仰可召之申位截人退下即盛續紙卷
紙屋紙續五枚返給於抑莒持糸之執業以抑笏於右手
自下下方取續紙卷不取橫置於上

為正勿後

次卷返續紙

依仰小指置笏左取續紙右端許小指見

取為續紙入才三莖取膝頭四角下方緣

置卷返之橫置正勿後

此間圖自給御硯莖蓋申文書前先見自銀撰

圖白不後者執筆進寄給大束其期不定其儀

置笏押硯莖於右上進寄給大束

漫序置硯右硯右置之

次叙式部

依仰小指置笏入水於硯無水者石罍共搯雲

先見切搯之自涂目水ヲ如本置筆基深筆二

共深如本置筆基取續紙與端

持之同加踏入枚於圖通人枚外深筆書

從五位下上置寸三分許續同左降也置笏於前其筆

置續紙於前取式部有卷入才三莖

付短尺或入硯其下方或分頤向度下披之
三首短尺解之入硯下小板下

推合テ更向度前讀申其聲推合後氣色

置硯右紙取續紙染筆書之置西三行書

五字ヨリ一字許引下テ書之貴等讀申置叙位取

省奏深平テ小狀ニ總ニ置等奏者奏

今年晴苜本立載入才三苜之時可入件苜尻付云武部

次叙民部

其儀如武部向度下披之但無推合後氣色之儀尻

付云民部

次后院宮御申文

二省叙取筋奏云院宮御申文院宮子以

詞可有勅許之後即儀之向在度奏議上躬

納言其詞在宰相権力正筋臣奏議一人多用上

或用中納言下筋其詞奏議藤原朝臣對馬首官三應

召之人經養子未居執筆後執筆作院宮

御申文頤願度下向奏議退下如後作之

此間指火撻

次后衛重 各二合

圓白料五位藏人役之大后下殿上五位

次勸盃

藏人勸盃不假者五位藏人取瓶不假者六位

圓白擬執事取之圓牙大納言進

大后後受盃瑞戶巡流

勸盃人不取續即依印亦行

執柄執筆為父子之時無勸杯

圓白不衆之時勸杯如常見兼治台記

次叙王氏

取在硯上方橫置之或下方右簿不對有

解短冊入硯下小板下讀申置硯右叙之

式ア上置中一行為書藏人置筆讀申句申文今年

勞苦

尻付云 寛和御後

次叙藏人

每申文以圖白口宣叙之王氏下式部上

圖白不叙之時召男共圖之賜祭申左右虎付云藏人

此間持祭院官御申文

祭議持祭不被進之所者申其由執筆圖白加備之時不致獻申文

下取之左右手置硯右取叙位置右大

長因前橫以右手押硯下控度指笏

負少之時取取御申文右手膝行到簾下

取廻文送以右手卷御簾進之退拔笏

小敬屈候

御覽畢返給北御所撤札紙一通申奏就批下給申文押張御簾給之

筆指笏膝行就簾下取廻文後御簾前

按笏引寄硯下莒取叙位置前取御

申文任給所次申莒置硯右東為上不或東紙

臨可叙之期莒置之先例多如此

不敷圖白口推硯莒控右

或傳圖自卷之容易觀之

次叙外記史

取在硯莖下方申文或付經冊或不付讀申並視

右叙之氏不讀申之勺申文八十年莖

或叙氏壽之後叙之

尻付云外記史

次叙源氏壽

取在硯莖下方右傳加封有解經冊入小友

下次或用力解封或用力入板下或用力禮紙或用力取

置右簿於前取禮紙細卷八分三莖取右

簿讀於右取硯右叙之讀於右置取右簿

總句細卷取平八十年莖莖不川裏紙

或叙外記勅文之後叙氏壽元承元年例

尻付云氏

次藤氏

置右簿於長者口宣叙之讀

長者不祭之時臣奉行職事同文若

虎付云氏

次檣氏

取在硯莒下方不加封每短冊礼紙叙之一月德氏

虎付云氏

若有氏爵未給者書同氏下

但不可下勅款依為外礼所進之文之若

王行見給紳人如不解外礼力已
次叙院官給

取御下文自上官讀申叙之句下文入十年

勞莒每門裏紙之儀

若有未給下文者同白撰給有短冊執事

取之横置片前不注袖書臣祭議令下勅

之外礼注列紙勅之大臣自片下取之

外礼紙御卷入牙三莒板見勅文卷之置

下披申文叙之句下文卷就勅文於下文

中八十年勞苦

次叙外記助文

圖白給勘文批字取之卷寄助文抄叙
爵所並視右讀申取之助文川點每叙

一人如此

若檢非遠使叙爵者書外記上或外衛

虎付云

諸司

外衛

次叙府奏

圖白撰給之讀中叙之懸勾如此書外衛

上

虎付云

右近

右近

次叙大臣令

圖白撰給之或在叙之如恒

次叙臨時爵

圖白賜小折紙於執事並所見合叙之

凡何云臨時或不書之

次召入内一加階勅文後下統以

取笏奏交由 勅折之後以男共召并不

若用丑位藏人伴云入内一加階一勅文并退

此同叙外階有無不定

後下奥頗引去書外後五位下叙之

有宮主者必叙之依為下部

次將參入内一加階勅文

并持參之奏加執事取之奉圖白被

見昇奏圖白送給即授執事引礼紙

入牙三莖披勅文先叙入内讀申句勅文

入莖一加階勅文

或不奏只讀申叙圖白不叙時用此儀

尻付云内

次叙加階上

見小折紙人教書後位上先叙一加階讀

中句勅文入十年勞莒

次身叙之至上階

每階見小折紙人教書之法叙小折紙

引點或每一階叙一引點引點非作法

皆悉叙年卷返勅文上圖白

近代讀可外傳外不叙外記勅文

次書年号月日卷之

皆悉叙年号書年號月日頗向片下放

與餘紙入身三莒卷叙位一兩度加覆勅

置硯右

次卷叙位

取在身三莒之文書移身三莒不合取

叙位身三莒右年五上件莒右手押硯

以下於下置叙位菅於前持笏取菅氣

色不圓白轉行就席下起菅進

退接笏致屈俛御覽平返給執筆下

忌指笏進起菅起廻後屈接笏置左

如本置替菅起出叙位置前横

次調文書起叙位出殿上

取身三菅取初入之文書卷込入身二菅起

副叙位於笏深指退起廻經管子出殿上

指御倚子前日入眼之辨進來指前

執筆首笏取出叙位文下為授之起笏

退下

内外階大振

内階

源

藤原

平

橘

大中臣

菅原

在原

中原

高階

高橋

丹波

和氣

加茂

安倍

小野

大和

三善

宮道

惟宗

清科

^{菅野} 豊原

^{三ヤ} 文屋

^巨 勢

紀

^ト 伴

^{サキ} 佐伯

^{カキ} 柿本

^{シタラ} 百済 ^ト 上朝 ^ト 御即位時有 ^ト 百済 ^ト 爵但其時百済

清原真人海宿祢
有叙外階例

外階

真人 宿祢小擬有叙内階例 連公

首シムト 忌寸イムキ 縣主アタタスシ 直アタヒ 村主スクリ

神主カシスシ

己上戸外大郡外階

代々帝王御講

正良ニカラ 仁明ニミチ 道康ミチヤス 文德フミトク 惟仁タカヒト 清和キヨワ 貞明サダアキ 湯成ユウセイ

時康トキヤス 光孝ミチノカミ 定省サダメル 宇多ウタ 敦仁アツヒト 醍醐タケミ 寛明ヒロアキ 朱雀スサキ

成明ナリアキ 村ムラ 寛平ヒロヘ 冷泉ヒヤクイ 守平モリヘ 円融エンジュ 所貞トコロサダ 花山ハナヤマ

懷仁イカヒト 一条イツジョウ 后貞イカサダ 三条ミヤ 敦成アツナリ 後系ヒコ 敦良アツナリ 後崇ヒコ

親仁チカヒト 俊成タカヒト 尊仁タカヒト 後系ヒコ 貞仁タカヒト 白川シラカハ 善仁ヨシヒト 堀河ホリカワ

宗仁ムネヒト 鳥羽トトリ 顕仁アキヒト 崇徳タカノリ 體仁タリ 近衛チカノエ 惟仁タカヒト 後白河ヒコシラカハ

守仁モリヒト 二条ニジョウ 順仁ノリヒト 二条ニジョウ 寛仁ヒロノリ 高倉タカクラ 言仁コトノリ 安德アノリ

尊成 タカナリ 後鳥羽 守成 モリナリ 順德 懷成 マナナリ 先帝

茂仁 トヨ 後堀河 秀仁 ヒコ 景 邦仁 クニ 後嵯峨 久仁 ヒサ 後深草

桓仁 ツツ 龜山 世仁 セ 後宇多 熈仁 モリ 伏見 彌仁 ヨシ 後伏見

林治 クニ 後三条 富仁 トミ 花園 尊治 タカ 後醍醐 量仁 リキ 光嚴

豊仁 ユタ 光明 興仁 キキ 崇光 弥仁 イ 後光嚴 皓仁 コ 後同融

轉仁 マ 後小松 實仁 ミ 補光 彦仁 ヒコ 後花園 成仁 ナリ 今上

又 元侍從後四位下

恒世 トヨヨ 恒貞 トヨシ 保月 タカキ 保子 東宮 慶賴 ケイライ

敦明 トヨアキ 三葉院 皇子 為東宮
實仁 トヨニ 淳和天皇子 為東宮 月皇女 為東宮

此叙位抄本若以後成是寺殿御真筆、奉成仁被寫、帝圖及之、今而ら遂書寫之、字本未解、取

切有之追尋、味都本守、今
再授名也、九被制地、見可識、

慶安元年八月十日

大外記中原師定判



